

证券代码：834019

证券简称：大自然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杭州市西湖区晴川街 369 号（云起中心）1 幢 6 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渝涵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819,68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3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511,0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19%。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出 2025 年工作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619,68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出 2025 年工作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619,68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619,68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4 年度的重要财务指标进行分析说明。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619,68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平稳、顺利进行，故 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935,3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72%；反对股数 22,884,3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28%；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619,68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潜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619,68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潜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杭州银行保俶支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619,68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中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制度，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廉洁的原则，依法维护委托人和有关各方的合法权益。公司提议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619,68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五)	《2024 年度利 润分配 方案的 议案》	9,222,382	63.55%	5,288,648	36.45%	0	0.0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何 非、薛静怡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 (一)《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二)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